

#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

## 征收土地预公告补充公告

穗花征补充〔2025〕27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《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因公共利益需要，需征收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七星村属下的集体土地5.4830公顷，我区已于2022年8月17日发布了《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》（穗花府预征〔2022〕30号，以下简称“原《预公告》”），因征收土地面积发生变化，现补充公告如下：

- 一、原《预公告》中第四点“拟征收土地面积：5.3824公顷（合80.7360亩，以2000国家大地坐标计算）”调整为“拟征收土地面积：5.4830公顷（合82.2450亩，以2000国家大地坐标计算）”
  - 二、原《预公告》（穗花府预征〔2022〕30号）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。
  - 三、补充公告时间：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26日。
- 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征地预公告补充公告附图

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12日